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03月07日

活動承辦人：主任觀護人許玄宗

聯絡電話：089-310180 轉 128

112年03月07日辦理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

臺東地檢署於今(7)日舉辦112年度3月份第一場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今日社會勞動人共12名參與課程講習，檢察長戴文亮特別重視酒駕造成民眾生命財產危害，指示觀護人室要向勞動人宣導政府反酒駕政策。

首先由主任觀護人許玄宗向社會勞動人宣導政府反酒駕政策及跟蹤騷擾法規定，讓勞動人了解法律保護受害人權利及要件。政風主任林忠義廉政宣導，提醒勞動人於執行勞動時如發現機構督導以個人名義命令勞動人執行無公益性質等工作，立即通報觀護佐理員或本署政風室，遇有不法情事應勇於檢舉。

多元處遇方案人員則進行生命教育宣導，讓社會勞動人省思生命意義，積極地尋找人生價值與社會關係，貢獻社會。

觀護佐理員郭自珩宣導履行社會勞動的各項規定及到勞動機構現場所需配戴的安全護具。另外說明社會勞動規定：包括遵從機構督導指示、每月勞動時數、請假手續、勞動態度及安全，觀護佐理員楊清淳、沈伶璜進行酒測、社會勞動人報到事宜及填寫相關表單，藉由今天課程希望讓社勞人能清楚明瞭執行社會勞動時所需遵守事項，履行期間順利完成。



